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覽，務請連同本[編纂]全文一併閱讀。由於下文僅屬概要，當中並無包括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須閱讀整份[編纂]。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於[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須細閱該節。

本概要所用多個詞彙的釋義載於本[編纂]「釋義」一節。

業務概覽

我們為於中國的金屬鑄造零部件生產商。我們的產品分為四大類：(a)泵部件；(b)閘門部件；(c)過濾器部件；及(d)食品機械部件，這些產品由不銹鋼、碳鋼、銅及／或生鐵製造。

我們的客戶一般為流量調控裝置、機電設備及工業機械裝置的供應商。我們的產品屬於我們客戶產品的零部件。德國是我們最大的市場，佔我們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收益總額分別約77.4%及70.6%。我們亦有來自中國、香港及美國的客戶。

我們的產品亦可根據是否採用有色或非有色金屬而分為有色或非有色產品。有色及非有色金屬具備不同屬性，因而用於其各自屬性可被使用的用途。我們並無針對集中有色或非有色產品制訂策略。

我們的主要原材料包括(a)有色金屬，即不銹鋼邊角料、鐵、碳鋼邊角料；及(b)非有色金屬，即銅；及(c)各類有色及／或非有色金屬以及合金，如錫、鎳及鈮鐵。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用於生產金屬鑄造零部件的原材料採購成本佔我們成本最大部分，合共佔總銷售成本分別約47.3%及58.4%。在原材料採購成本中，於同期內，不銹鋼角料、鐵及碳鋼角料的總成本分別約為65.2%及57.1%，而銅成本則約33.6%及15.0%。其他輔助原材料包括樹脂、蠟、聚苯乙烯及砂。我們主要從中國當地供應商採購此等材料。

概 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採用兩種鑄造方法，分別為精密鑄造和砂模鑄造。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以精密鑄造生產的產品佔收益的比例分別為95.2%及95.7%。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生產設施包括兩間鑄造廠，均位於中國廣東省。我們首間營運的鑄造廠位於惠州市惠陽區淡水鎮（「淡水鑄造廠」），精密鑄造最高產能為每月50噸。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開始營運第二間鑄造廠。第二間鑄造廠位於惠州市惠陽區秋長鎮，距離淡水鑄造廠約五公里（「秋長鑄造廠」）。

我們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中旬完成將精密鑄造生產線由淡水鑄造廠遷往秋長鑄造廠。自此，淡水鑄造廠已不再作為生產基地營運，轉而成為我們的研發中心。於最後可行日期，秋長鑄造廠的精密鑄造最高產能分別已達每月100噸。我們亦將於上市後在秋長鑄造廠經營正式的砂模鑄造生產線，砂模鑄造的最高產能可達50噸。有關我們產能擴充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至第●頁「業務—經營程序—產能擴充計劃」一段。

就我們的質量控制系統，我們獲得兩項國際認證，分別為(i) TÜV萊茵集團的歐洲壓力設備指引97/23/EC及AD 2000-Merkblatt W0/TRD100認證；及(ii)法國國際檢驗局的BV Mode II Survey Scheme認證。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收益總額分別為53.1百萬港元及61.2百萬港元，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為7.8百萬港元。我們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上市產生的開支；(ii)員工成本隨著我們增加員工人數而有所增加以配合業務擴張；及(iii)製造費用增加。

經營模式

我們的經營模式甚具競爭力。為滿足客戶多方面的需求，我們能以合理的價格，為客戶度身訂製特定數量的高品質金屬鑄造零部件。

在熟悉並確定客戶要求後，我們將提供報價和擬定的交付日期。我們的產品價格通常由兩部分組成：(i)基本費用，一般視乎部件設計複雜程度、物料成本、部件重量及尺寸而定；以及(ii)附加費，一般視乎若干金屬成本波幅及/或(由於

概 要

大部分銷售以歐元結付)歐元兌人民幣匯率或歐元兌美元的波幅而定。在大多數情況下，我們的客戶訂購超過一類產品，故此，我們的報價通常以價目表的形式編製。接受我們的報價後，我們會要求新客戶至少預付總購買價的30%作為預付款項，餘額將於產品交付後結清。

我們通常在確認訂單日期後約三至四個月內交付產品。大部分產品以海運交付客戶。FOB(船上交貨)及CIF(成本、保險加運費)為客戶選擇的兩種最常用交貨方式。客戶通常在接貨時檢查產品。假若我們的產品未達到預先規定的標準，我們將安排退貨，並承擔由此產生的一切額外成本，包括付運成本。我們與客戶的合約中並無訂明向客戶提供任何產品保證。我們通常給予客戶平均30至60日的信用期，以結付我們的發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與五大客戶之一訂有寄賣安排，該客戶與我們有逾九年的業務關係。有關該寄賣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至第●頁「業務—我們的客戶—寄賣安排」一段。

我們的原材料主要來源於中國的供應商。由於我們大多數供應商均在廣東省設有分銷點，彼等一般在下達訂單後七日內將原料送達。金屬鑄件的價格乃參考名為「長江有色金屬網」(www.ccmn.cn)網站的報價釐定。我們的供應商通常授予我們在接獲發票及驗收其提供的產品後平均30至90日的信用期。於大部分情況下，我們透過人民幣電匯方式結清供應商的發票。

我們的競爭優勢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以下競爭優勢：

- 我們提供優質的訂製產品；
- 我們與五大客戶維持長久關係；
- 我們優質原材料供應源源不絕；
- 我們具有高效產能；及
-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竭誠敬業的管理團隊。

概 要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有意實行以下策略，以盡量發揮優勢，藉此提高我們的業務發展前景和獲利能力：

- 通過購置設備和增加生產及研發員工數目，增加秋長鑄造廠的產能；
- 通過實行營銷活動，例如參加二零一五年度ACHEMA展會，以提高我們的營銷力度，藉此吸引新客戶；及
- 繼續與我們的長期客戶保持良好的客戶關係，以獲得更多訂單，同時通過這些客戶發掘新商機。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本集團與Pure Goal之間的商業談判，有關[編纂]的上市開支總額將由本集團獨自承擔，而[編纂]及[編纂]的包銷費用則分別由本集團與Pure Goal按比例承擔。根據[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計算，經扣除[編纂]包銷費用、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有關[編纂]及上市的估計上市開支(包括創業板上市費用、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印刷費)後，[編纂][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編纂]港元。本集團擬將[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用途	將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百分比或金額
購置新生產機器及設備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
參加德國法蘭克福的ACHEMA展會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
在歐洲及美國舉辦客戶關係活動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

概 要

我們估計，於扣除[編纂]的包銷費用、聯交所交易費及證監會交易徵費後，應付Pure Goal的[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編纂]港元(將於上市後收取)。本公司將不會因[編纂][編纂]而獲取任何所得款項。

有關我們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段。

選定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表呈列所示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並應與我們載於本[編纂]附錄一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53,114	61,194
銷售成本	(32,392)	(41,552)
毛利	20,722	19,642
年內溢利(虧損)	7,809	(1,811)
年內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8,583	(2,528)
毛利率	39.0%	32.1%
純利率	14.7%	不適用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3,306	15,139
流動資產	57,679	35,307
流動負債	48,957	17,943
流動資產淨值	8,722	17,364
非流動負債	346	253
資產淨值	21,682	32,250

概 要

按產品列示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泵部件	25,802	48.6	27,127	44.3
過濾器部件	13,135	24.7	14,249	23.3
閥門部件	6,780	12.8	11,474	18.8
食品機械部件	5,244	9.9	6,321	10.3
其他(附註1)	2,153	4.0	2,023	3.3
總計	<u>53,114</u>	<u>100.0</u>	<u>61,194</u>	<u>100.0</u>

附註：

1. 其包括採礦設備部件、照明設備部件及運動設備部件。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我們的收益約為61.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約53.1百萬港元增加約8.1百萬港元或15.2%。秋長鑄造廠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投入營運。我們的擴大產能讓我們可處理更多來自客戶的訂單。尤其是，我們來自閥門部件及泵部件於二零一四年的收益分別較二零一三年增加約4.7百萬港元及1.3百萬港元。

概 要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列示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泵部件	10,695	41.5	7,938	29.3
過濾器部件	4,664	35.5	3,300	23.2
閘門部件	1,987	29.3	4,665	40.7
食品機械 部件	2,297	43.8	3,181	50.3
其他	1,079	50.1	558	27.6
總計	<u>20,722</u>	39.0	<u>19,642</u>	32.1

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精密鑄造	19,970	39.5	18,359	31.3
砂模鑄造	752	29.6	1,283	49.0
總計	<u>20,722</u>	39.0	<u>19,642</u>	32.1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約為20.7百萬港元及19.6百萬港元，毛利率分別約為39.0%及32.1%。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秋長鑄造廠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開始營運導致耗用原材料及直接勞動成本增加所致。此外，生產大部件(尤其是，自從秋長鑄造廠全面投入營運後，之前在淡水鑄造廠進行的泵及食物加工部件如今均在秋長鑄造廠進行)導致直接勞動成本及生產開銷增加。我們為迎合秋長鑄造廠的生產需要而僱用的生產員工。由於新員工技能不夠熟練，故於二零一四年生產同樣數量的產品一般須消耗較二零一三年更多的原材料及生產時間，導致整體毛利率下跌。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流動比率	1.2	2.0
資產負債比率	32.8%	21.1%
存貨周轉天數	125.9天	121.0天

概 要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約32.8%及21.1%，主要由於我們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收取約27.6百萬港元，而部分已被年內支付股息約14.5百萬港元所抵銷。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5.9天下降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1.0日，因為對比二零一四年年底，於二零零三年底較多貨品或待交付或運送中及由客戶保存作寄賣存貨。

近期發展

除總創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6,000,000港元及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8,50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派付予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當時股東外，於往績記錄期間，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上文所述外，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編纂]日期，我們的財務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及概無發生會對載於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上市開支

估計與[編纂]有關的上市開支、佣金連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的總金額(由我們承擔)約為21.1百萬港元，預計其中約4.3百萬港元將撥作資金。餘下的估計上市開支約為16.8百萬港元，包括(i)約0.2百萬港元、約2.9百萬港元及約8.2百萬港元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及(ii)預計約5.6百萬港元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本集團合併損益表扣除。本集團的估計上市開支可因應本集團於完成上市後所產生／將產生的實際開支金額而有所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預期將因於本集團二零一五年合併損益表扣除的上市開支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配售統計數字

[編纂]包括由本公司有條件提呈發售以供認購的[編纂]股[編纂]及由Pure Goal有條件提呈發售以供購買的[編纂]股[編纂]。本公司及Pure Goal現正共同提呈發售[編纂]股[編纂](包括[編纂]股[編纂]及[編纂]股[編纂])以供認購及／或購買，方法為向經選定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進行私人配售。

概 要

按[編纂]每股[編纂]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附註1) [編纂]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每股合併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 [編纂]港元

附註：

1. 股份市值乃根據已發行股本[編纂]股股份(即於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惟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每股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於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惟並無計及誠如本[編纂]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所述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3. 概無就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所進行的其他交易。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鍾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Well Gainer就其於總創集團的投資與總創集團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Well Gainer以總代價21,500,000港元認購總創集團合共2,337股新股份，有關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蔡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Bravo Luck就其於總創集團的投資與總創集團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Bravo Luck以總代價6,096,000港元認購總創集團合共663股新股份，有關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Well Gainer及Bravo Luck認購總創集團股份已正式及合法完成及償付。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Well Gainer及Bravo Luck已分別轉讓2,337股及663股總創集團股份予本公司，代價為分別配發及發行2,337股及663股股份予Well Gainer及Bravo Luck，以交換上述股份，有關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概 要

Well Gainer及Bravo Luck在有關其於總創集團的投資中，並不享有任何特權或優待。Well Gainer及Bravo Luck持有的股份於上市日期後毋須受任何禁售的限制，且就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條而言，該等股份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至第●頁「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一段。

我們的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惟並未計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後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將分別由我們的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先生、主要股東鍾先生及我們的主席、執行董事兼高持股量股東蔡先生分別擁有約[編纂]%、約[編纂]%及約[編纂]%

股息

除總創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6,000,000港元及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8,500,000港元並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派付予其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當時股東外，於往績記錄期間，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東將僅於董事宣派股息時獲賦予權利收取股息。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率。宣派未來股息由董事會決定，並視乎(其中包括)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額度、是否有資金達成本集團銀行貸款融資契約以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而定。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營運涉及我們所能控制以外的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可大致分類為與我們、我們所經營行業及[編纂]有關的風險，而其中相對屬重大的風險環繞下列各項：

- (i)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總收入超過75%，且我們向他們作出的銷售額有任何減少將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

概 要

- (ii) 我們的營運業績可能會因租賃物業的所有權缺失而受到影響，此情況可能迫使我們將淡水鑄造廠的研究及開發中心及／或於秋長鑄造廠的生產設施遷移至後備廠房。如我們覓得的後備廠房的業主未能按協定交付該等空置廠房，及如我們未能及時物色其他替代生產設施，則我們可能就搬遷我們於秋長鑄造廠(及淡水鑄造廠(如適用))的業務產生高於預期的損失；
- (iii) 本集團的業務依賴TÜV萊茵集團的歐洲壓力設備指引97/23/EC及AD 2000-Merkblatt W0/TRD100認證及／或法國國際檢驗局的BV Mode II Survey Scheme認證；及
- (iv) 我們依賴德國市場，倘德國經濟低迷，則我們可能無法向其他市場調整資源。

有關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至第●頁「風險因素」一節。

過往違規事件

於往績記錄期間存在本集團未有遵守香港及中國若干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事件，包括：(i)未有根據前公司條例第122條提呈編製截至不超過九個月止日期的經審核賬目；(ii)未有於公司條例所指明時間後提交秘書及董事資料變動的通知；及(iii)未有為我們的僱員就房屋公積金開設賬戶及作出任何供款。有關該等違規事件及所採取的相關糾正行動的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頁至第●頁「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一段。